

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會員權益手冊

高額回饋，輕鬆折抵

1. PChome內一般消費，享最高6%回饋（聯名點數+P幣合併計算） 02
2. PChome積點折抵，一鍵完成 09
3. 威秀購票群星享樂 11

周全保障，安全至上

1. 失卡零風險 14
2. 安心旅遊保險保障 15
3. 全球購物保障 21

生活服務，貼心禮遇

1. Agoda訂房最優7%折扣 24
2. 星展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26
3. 刷卡消費即時通知 28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最高 6% 回饋（聯名點數 + P 幣合併計算）

活動期間：2024/1/1 ~ 2024/12/31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 2% 聯名點數 + 2% P 幣回饋
每周四 PChome 內一般消費再額外加碼 2% P 幣回饋

消費類別	回饋機制	回饋比率
PChome 消費	聯名點數	2%
	P 幣	2%
PChome 消費 每周四加碼回饋	P 幣	2%

PChome 內分期消費，享一筆 PChome 分期消費金額最高 6% 回饋

- 國內及海外消費皆有回饋
- 國內一般消費回饋 0.5% 聯名點數
- 海外消費回饋 1.5% 聯名點數

注意事項：

1.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於本文宣中簡稱「星展銀行」。聯名點數於本文宣中簡稱「聯名點數」，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於本文宣中簡稱「星展 PChome 聯名卡」。
2. 刷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於 PChome 內消費係指於「PChome 線上購物」之全站消費，包含：PChome24h 購物、PChome24h 書店（特殊商品及服務，如禮券／海外代購／手機搭配門號商品／PChome 旅遊除外），不適用於 PChome 商店街、露天拍賣。（因 PChome 線上購物內部平台整合，原「PChome 購物中心」平台自 2020/9/10 起併入「24h 購物」平台）
3. PChome 內消費最高 6% 回饋計算方式
 - (1) 【自 2023/8/12 起，於 PChome 站內消費使用星展 PChome 聯名卡綁定行動支付回饋，適用支付平台以 PChome 官網公告為準。】
 - (2) 聯名點數 2%：於 PChome 一般消費之 2% 回饋：含原國內一般消費可得之 0.5% 聯名點數，即每期帳單新增一般消費聯名點數：於 PChome 一般消費之 2% 回饋含原國內一般消費可得之 0.5% 聯名點數，即每筆新增一般消費金額 X 聯名點數回饋比率 0.5%（1 點以下依「四捨五入」計算）+ 每筆新增一般消費金額 X 額外聯名點數回饋比率 1.5%（1 點以下依「四捨五入」計算）；倘登錄之分期消費回饋日在 2023/7/31 前，PChome 分期付款之 2% 回饋計算方式為持卡人於活動期間登錄之一筆 PChome 分期消費交易之各期分期請款金額 X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最高 6% 回饋（聯名點數 + P 幣合併計算）

聯名點數回饋比率 2%（1 點以下依「四捨五入」計算），倘登錄之分期消費回饋日在 2023/8/1 後，原分期付款之 2% 回饋聯名點數將不再回饋，而將以同比例 P 幣 2% 回饋替代之，回饋之計算方式不變。

- (3) P 幣 2%：於 PChome 一般消費之 2% 回饋，即每筆新增一般消費金額 \times P 幣回饋比率 2%（1 點以下依「四捨五入」計算）；倘登錄之分期消費回饋日在 2023/7/31 前，PChome 分期付款享 2%P 幣之計算方式為持卡人於活動期間登錄之一筆 PChome 分期消費交易之各期分期請款金額 \times P 幣回饋比率 2%（1 點以下依「四捨五入」計算），且正卡需與 PChome 線上購物帳號之綁定，始可獲得。倘登錄之分期消費回饋日在 2023/8/1 起，則 PChome 分期付款可享 4%P 幣回饋（含原本 2% 聯名點數變更為 P 幣之回饋），即持卡人於活動期間登錄之一筆 PChome 分期消費交易之各期分期請款金額 \times P 幣回饋比率 4%（1 點以下依「四捨五入」計算），且正卡需與 PChome 線上購物帳號之綁定，始可獲得。

- (4) 加碼回饋 P 幣 2%：每週四於 PChome 一般消費及活動期間之一筆 PChome 分期消費享 2% 加碼回饋 P 幣（1 點以下依「四捨五入」計算）。

4. 回饋方式

- 聯名點數：將回饋至正卡人之星展 PChome 聯名卡持卡人之帳戶中
- P 幣：將回饋至正卡人於 PChome 線上購物綁定聯名卡之 PChome 線上購物會員帳號中
- 加碼回饋 P 幣：將回饋至該筆消費之 PChome 線上購物會員帳號中

5. 分期消費登錄規則：持卡人於活動期間完成分期交易後，須於分期消費交易日之次月 15 日前於 PChome 網站完成登錄。活動期間每卡限回饋一筆分期交易，倘持卡人於登錄期間有多筆分期消費，則將以最高消費金額之分期交易計算回饋。一旦登錄成功不得取消、指定或更改。PChome 網站登錄之查詢請洽 PChome 線上購物客服。聯名點數相關問題請洽星展客服。
6. 若 PChome 站內分期消費之交易日在 2024/1/1 ~ 2024/12/31，持卡人於活動期間可享一筆 PChome 分期消費金額之 P 幣 4%，每週四再享加碼回饋 P 幣 2%，持卡人最遲須於分期消費交易日之次月 15 日前於 PChome 網站登錄方可享回饋，分期消費全部期數總計最高回饋 8,000 點，惟加碼回饋 P 幣不在此限。活動期間每卡限回饋一筆分期交易，然倘持卡人於 2024/1/1 ~ 2024/12/31 已登錄過一筆分期消費，則不得再就 2024/1/1 ~ 2024/12/31 間之分期消費再次登錄享回饋。
7. PChome 站內分期消費之交易日於 2023/1/1 至 2023/7/31 之交易，並已於 PChome 網站完成登錄之分期消費，倘分期消費回饋日於 2023/8/1 後，則回饋方式改為分期消費請款金額之 P 幣 4%（不再回饋 2% 聯名點數），每週四再享加碼回饋 P 幣 2%，依每期帳單所示之分期交易請款金額回饋至分期結束；分期消費回饋日於 2023/7/31 之前，則仍維持分期消費金額之 2% 聯名點數以及 2%P 幣回饋。
8. 刷星展 PChome 聯名卡於國內一般消費享 0.5% 聯名點數回饋；於海外消費享 1.5% 聯名點數回饋。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最高 6% 回饋（聯名點數 + P 幣合併計算）

9. 星展 PChome 聯名卡回饋方式說明如下：

聯名卡回饋一覽表							
	PChome 外消費		PChome 內消費				
消費類別	正、附卡一般消費		正、附卡一般消費			一筆分期消費	
	國內一般消費	海外消費	PChome 線上購物！、PChome 24h 購物、PChome 24h 購物書店				
回饋內容	聯名點數	聯名點數	聯名點數	P 幣	加碼回饋 P 幣	P 幣	加碼回饋 P 幣
	0.5%	1.5%	2%	2%	週四 2%	4%	週四 2%
回饋方式	正卡之信用卡帳戶		正卡之 信用卡帳戶	正卡綁定之 PChome 帳號	該筆消費之 PChome 訂購帳號	正卡綁定之 PChome 帳號	該筆消費之 PChome 訂購帳號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最高 6% 回饋（聯名點數 + P 幣合併計算）

10. 一般消費係指於一般特約商店使用本行信用卡刷卡購物之消費，且恕不包含信用卡年費、歐洲經濟區實體商店 * 通路之刷卡消費、一卡通自動充值、悠遊卡自動充值、全聯福利中心之儲值／各項消費、循環信用利息、逾期手續費、預借現金金額（包括分期預借現金專案之每月應攤還本金、ATM 提領現金、賭場兌換籌碼）及其手續費及利息、分期付款專案（包括特約商店分期付款、分期輕鬆購、帳單輕鬆分、來電輕鬆分等分期付款等分期付款專案）之每月應攤還本金及其手續費及利息、餘額代償、境外投資交易平台（包含但不限於 eToro）之交易、個人綜合所得稅、查核定稅（包括但不限於房屋稅、地價稅、營業稅、牌照稅等）、汽機車燃料費、監理規費資費、裁決所違規罰款繳款、中華電信各項電信資費、水／電／瓦斯（天然氣）等公用事業費用、學雜費、醫指付／電子化繳費稅處理平台／「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公務機關信用卡繳費平台（適用之事業機構及醫療院所請依各繳費平台網頁公告為準）、e 政府服務平台繳款（包括但不限於學雜費、政府機關規費等）、其他一般信用卡相關各項手續費用、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或其他收單銀行提供之信用卡小額支付特約商店之消費（如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等）等，本行保留交易是否得累積 PChome 聯名點數之最終決定權。申請各分期專案之手續費及每期應攤還本金、利息均無法適用本行「PChome 聯名點數」之累積活動。

* 歐洲經濟區實體商店刷卡消費係指交易國別為下列國家／地區之實體商店交易，包含奧地利、比利時、保加利亞、克羅埃西亞、賽普勒斯、捷克、丹麥、愛沙尼亞、芬蘭、法國、德國、希臘、匈牙利、愛爾蘭、義大利、拉脫維亞、立陶宛、盧森堡、馬爾他、荷蘭、波蘭、葡萄牙、羅馬尼亞、斯洛伐克、斯洛維尼亞、西班牙、瑞典、冰島、列支敦斯登和挪威，上述國家若有異動，以英國政府網站 <https://www.gov.uk/eu-eea> 公告為準。

11. 海外消費係指交易商店之國別非台灣地區或非以新臺幣為交易幣別並由本行於帳單上同時列示收取該筆交易之國外交易手續費者。

12. 回饋於持卡人星展 PChome 聯名卡帳戶中之聯名點數使用方式如下：

- (1) 每期帳單消費可享之聯名點數最快將於廠商請款入帳日後於該帳單回饋。如有退貨交易，將列為當期新增消費之負項於當期帳單中扣回。聯名點數於星展 PChome 聯名卡持卡期間皆為有效。
- (2) 持卡人因任何理由解除買賣交易，或因簽帳紀錄爭議，或利用星展 PChome 聯名卡辦理國外消費退稅或其他理由而退還款項者將不回饋聯名點數。如星展銀行已就該筆消費回饋 PChome 聯名點數時，該聯名點數將由星展銀行逕行自持卡人的 PChome 聯名卡帳單扣還。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最高 6% 回饋（聯名點數 + P 幣合併計算）

- (3) 持卡人若有以下任一情事者，將喪失參加「星展 PChome 聯名卡聯名點數」活動之資格，所有未兌換之星展 PChome 聯名點數將自動失效：持卡人自行停用星展 PChome 聯名卡、持卡人掛失卡片超過三個月未完成補發新卡手續、持卡人被本行依信用卡約定條款終止該卡片之契約或卡片到期未獲本行續發新卡等之情事，或有違反信用卡其他約定事項之情況。此外，持卡人若有延遲繳款、未繳款或未按時繳付最近一個月帳單上所示之最低應繳款項、或被暫時停止使用信用卡之權利者，持卡人於繳清全部款項或信用卡使用權利回復前，不得參加「星展 PChome 聯名卡聯名點數」活動。
- (4) 當正卡或附卡持卡人有違反本辦法及條款或星展 PChome 聯名卡約定條款之情形時，星展銀行保有暫停或終止持卡人您參與本計劃的權利，且星展銀行有權隨時取消持卡人星展 PChome 聯名卡帳戶中一部或全部之聯名點數。
- (5) 「聯名點數」係由星展銀行發行，並由其負責累點、兌點相關責任

13. 回饋於持卡人 PChome 線上購物帳戶中之 P 幣使用方式如下：

- (1) 星展 PChome 聯名卡需與 PChome 線上購物帳號之綁定，始可獲得 P 幣回饋；詳細綁定流程說明請詳 PChome 線上購物：

- 若透過 PChome 線上購物會員中心登入後申請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則核卡後 PChome 線上購物會員帳號可和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自動綁定，但若您在本行留存之個人電子信箱，若與 PChome 線上購物帳號資料不同，則無法自動綁定。收到卡片後，請確認自己的信用卡是否和 PChome 線上購物帳號綁定，始可享有 PChome 線上購物提供 P 幣回饋，詳情請洽「PChome 線上購物顧客中心 > PChome 聯名卡管理」
 - 卡片未綁定前之正、附卡 P 幣消費回饋（含附卡消費）皆暫存於 PChome 線上購物系統中，於正卡綁定帳號後始呈現於「PChome 線上購物顧客中心」>「P 幣查詢」中，並在綁定後開始計算 P 幣效期。前開消費回饋之 P 幣於 PChome 線上購物系統暫存時間僅以訂單成立日起 1 年為限，若期限內卡片仍未完成綁定，P 幣將自動失效，恕無法補發。
- (2) 每筆一般消費 P 幣回饋時間最快於 PChome 訂單成立日 14 天內生效可使用，詳情見下表：

P 幣 回饋說明	發放日 (登入帳號可查詢)	發放日 (登入帳號可查詢)	使用期限 (逾期未使用將 自動失效)
PChome 消費	訂單成立日	訂單成立日 + 14 日	生效日 + 1 年
加碼回饋 P 幣	訂單成立日	訂單成立日 + 14 日	依活動公告為準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最高 6% 回饋（聯名點數 + P 幣合併計算）

但若於 LINE Pay、Apple pay、Samsung Pay、悠遊付或 Pi 拍錢包支付綁定 PChome 聯名卡消費，將不適用下單後，P 幣於訂單成立日 + 14 日生效之規則。P 幣回饋方式如下：

每月 1 號～ 15 號消費，於下月 1 號回饋，隔日生效。

每月 16 號～ 31 號消費，於下月 15 號回饋，隔日生效。

帳單月份	各期繳款金額	回饋說明	
		P 幣 + 加碼回饋 P 幣	
		當月回饋	回饋生效時間
9 月	\$2,000	120 P 幣	10 月底
10 月	\$2,000	120 P 幣	11 月底
11 月	\$2,000	120 P 幣	12 月底

(3) 分期消費回饋之範例介紹：

客戶於 9/19 (四) 刷了一筆消費 NT\$6,000 分三期，訂單亦於 9/19 (四) 成立，廠商請款日為 9/27 (五)，因係於週四消費，故 NT\$6,000 皆可符合 4%P 幣 + 2% 加碼回饋 P 幣。4%P 幣及 2% 加碼回饋 P 幣將於每期依首次生效日之日期分別回饋至正卡綁定帳號與該筆消費之訂購帳號。

(4) 持卡人於每次結帳時 PChome 線上購物系統將呈現當次可扣抵之 P 幣，1P 幣 = NT\$1，1P 幣以上即可 100% 折抵當次訂單金額。

(5) P 幣餘額查詢請至「PChome 線上購物顧客中心」>「P 幣查詢」確認。

(6) 「P 幣」係由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並由其負責累點、兌點相關責任。

(7) 若持卡人取消訂單、辦理商品退貨即喪失 P 幣回饋資格，PChome 線上購物系統將自動扣還原回饋之 P 幣；若持卡人於結帳時使用 P 幣折抵訂金額，於持卡人辦理申請退貨完成後原已使用 P 幣將於退貨完成時歸還。

(8) P 幣常見問題請洽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網站「Prime 小學堂」，上班時間亦可洽 PChome 線上購物客服 (02) 2704-0999，服務時間：9:30 ~ 12:00，13:30 ~ 17:30。

14. 回饋上限：每帳單週期合計最高回饋 2,000 點；聯名點數及 P 幣分別最高回饋 1,000 點，惟 PChome 站內分期消費及加碼回饋 P 幣將不計入此一回饋上限。每帳單週期係指自前月帳單結帳日後一日起到當月帳單結帳日已入帳之消費（例：結帳日為每月 15 日，3 月帳單結帳日係指 2/16 ~ 3/15 結帳日之消費），倘因持卡人當期無任何交易而未產出帳單，則該週期之聯名點數 1,000 點與 P 幣 1,000 點回饋恕不得累積到次期使用。分期消費全部期數總計最高回饋 8,000 點，倘分期消費於 2023/7/31 前全部完成回饋，則聯名紅利點數及 P 幣分別最高回饋 4,000 點；倘分期消費回饋日落於 2023/8/1 後，則分期消費改為回饋 P 幣 4%，不再回饋聯名點數 2%，且分期消費全部期數仍維持最高回饋 8,000 點之限制。

PChome 內一般消費，享最高 6% 回饋（聯名點數 + P 幣合併計算）



Live more,
Bank less

15. 因任何理由將刷卡買受之商品或服務退還，或因簽帳單爭議，或使用信用卡辦理國外消費退稅或其他原因而退還消費款項者，原先取得之點數將由本行逕依您退還款項之金額，將點數予以調整扣除，調整扣除點數之帳單週期可能會不同於消費帳單週期。另當月帳單新增消費金額需大於退款金額，始可開始獲得點數。如對於點數扣除有疑問者，請致電本行客服。
16. P 幣及聯名點數可於 PChome 線上購物結帳時，同時使用折抵消費。系統將在結帳時呈現當次可扣抵之 P 幣，請勾選扣抵 P 幣，並在「信用卡付款方式」中，選擇「紅利折抵」使用 PChome 聯名點數折抵即可。
17. 聯名點數或 P 幣回饋不得轉讓予其他人。又聯名點數不得與其他卡別之回饋機制（如飛行積金、活利積分、現金積點、現金回饋）於星展回饋獎勵計畫點數平台相加使用。
18. 本聯名點數之回饋計劃係星展銀行單方面無償提供之優惠活動，星展銀行得隨時因法令、政府命令、或其他情事而暫停、終止或修正本計劃或本辦法之全部或一部份（包括但不限於回饋比率、回饋累積時間、兌換條件及方式等）。如本計劃或本辦法有任何暫停、終止或修正，星展銀行得張貼公告於星展銀行官方網站，或依持卡人與星展銀行約定之方式寄發通知；P 幣回饋之回饋計劃係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單方面無償提供之優惠活動，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得隨時因法令、政府命令、或其他情事而暫停、終止或修正本計劃或本辦法之全部或一部份（包括但不限於回饋比率、回饋累積時間、兌換條件及方式等）。如本計劃或本辦法有任何暫停、終止或修正，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得張貼公告於 PChome 線上購物網站，不另行通知持卡人。
19. 以上聯名點數或 P 幣回饋之活動辦法及條款乃依據相關法令條款及政府法規而訂。若有未盡事宜，盡依中華民國法律之規定辦理。
20. 無凸字卡片使用之限制：在交通工具（如飛機或高鐵）上或於免刷卡的簽帳單刷卡機於離線時，可能無法進行無凸字卡片之交易；或依星展銀行或國際組織規定有交易金額上限時，超過之金額將無法進行無凸字卡片交易。持卡人如有疑問請逕向星展銀行客服洽詢。
21. 相關優惠權益或服務之細節或限制條件，以及詳細之 PChome 聯名點數 / P 幣續存及喪失與兌換辦法和標準，請參閱星展銀行官網或 PChome 線上購物網頁說明。

PChome 聯名點數折抵，一鍵完成

活動期間：2024/1/1 ~2024/12/31

PChome 內折抵消費

- P 幣：兌換比例 1P 幣 =NT\$1 可折抵 PChome 訂單金額
- 聯名點數：每 300 點聯名點數可折抵 NT\$300

PChome 外享受生活

- 星展信用卡珍惜您的每一筆消費，您無須費心留意聯名點數的效期，只要您的聯名卡有效、聯名點數就有效。
- 刷卡即兌換折抵超有感
只要使用 PChome 聯名卡消費，國內單筆一般消費滿指定金額，即可透過「星展 Card + 信用卡數位服務」APP 立即使用 PChome 聯名紅利點數折抵消費
- 點數抵消費玩樂輕鬆享
可於王品以聯名點數輕鬆折抵消費！
- 點數抵帳單點數聰明換
可以聯名點數折抵信用卡帳單金額
- 點數換哩程遨遊隨心去
可將聯名點數兌換各大哩程酬賓計畫，包括長榮航空無限萬里遊、亞洲萬里通（國泰）
- 點數好停車出門方便停
可將聯名點數輕鬆折換連鎖停車場的停車時數
- 點數做愛心慈善順手捐
可將聯名點數兌換為捐款，順手救助弱勢團體

PChome 聯名點數折抵，一鍵完成



Live more,
Bank less

注意事項：

1. PChome 內消費係指於「PChome 線上購物」之全站消費，包含：PChome24h 購物、PChome24h 書店（特殊商品及服務，如禮券／海外代購／手機搭配門號商品／PChome 旅遊除外），不適用於 PChome 商店街、露天拍賣。最高享該筆消費金額 6% 之回饋。（因 PChome 線上購物內部平台整合，原「PChome 購物中心」平台自 2020/9/10 起併入「24h 購物」平台）
2. P 幣由 PChome 提供，將於訂單成立日 14 天內回饋至 PChome 會員帳戶，效期一年，加碼回饋 P 幣效期依活動公告。於 PChome 結帳將呈現可折抵 P 幣，1P 幣可折抵 NT\$1。欲查詢請至 PChome 線上購物顧客中心 >P 幣查詢或於上班時間洽客服（02）2704-0999。
3. 聯名點數係回饋至星展信用卡帳戶，於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持卡期間皆為有效。兌換比率為每 300 點聯名點數可折抵 NT\$300，須累積達各兌換項目之門檻方得兌換，若未達下一兌換門檻之點數恕不予兌換。舉例說明：PChome 內消費折抵須每次以 300 點聯名點數為折抵單位，倘持卡人累積 302 點聯名點數，則僅能使用 300 點聯名點數折抵 NT\$300 PChome 內消費，剩餘未達次一兌換門檻之 2 點聯名點數則無法於此次折抵，須待累積滿 300 點聯名點數方可再次折抵。
4. 只要使用 PChome 聯名卡消費，國內單筆一般消費滿指定金額，即可透過「星展 Card + 信用卡數位服務」App 立即使用 PChome 聯名紅利點數折抵消費，刷卡即兌換，折抵超有感，活動細則詳 <https://www.dbs.com.tw/personal-zh/cards/rewards/default.page>
5. 王品折抵通路上線依實際網頁公告為準。
6. 兌換之細節及相關限制條件請詳星展回饋獎勵計畫。

威秀購票群星享樂

活動期間：2024/1/1 ~ 2024/12/31

優惠內容：刷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購買威秀影城電影票，天天優惠 6 折起、再享小爆米花 + 中杯可樂 NT\$ 49 加價購優惠

週一～週四

影片類型	一般影片	3D/ IMAX/TITAN SCREEN
星展信用卡全卡友優惠	6 折，每日最多 2 張	8 折，每日最多 4 張

週五～週日與連續 / 國定假日

影片類型	2D/3D/ IMAX/TITAN SCREEN
星展信用卡全卡友優惠	85 折，每日最多 4 張

- 威秀影城行動購票再享小爆米花 + 中杯可樂 加價購 NT\$49 (原價 NT\$180)
- MUVIE CINEMAS 購票再享中爆米花 + 中杯可樂 加價購 NT\$120

威秀購票群星享樂注意事項：

1. 購票優惠每卡每日擇一優惠回饋一次，假日定義及票價請以威秀影城 / MUVIE CINEMAS 現場最新公告為準，不得與其他優惠同時併用。
2. 於威秀影城 APP 線上刷星展信用卡付款完成購票交易，相關規定茲列述如下：
 - (1) 購餐優惠限於威秀影城官網、威秀影城 APP、威秀影城現場櫃台、威秀影城 / MUVIE CINEMAS 自動取 / 購票機，刷星展信用卡購買優惠票完成後，可以優惠價加購套餐。
 - (2) 購餐優惠之每卡每日上限同每卡每日購票優惠張數上限，不得與其他優惠票券或優惠活動合併使用。
 - (3) 購餐優惠不可再於影城臨櫃加價換購其他餐點。

3. 「威秀購票群星享樂優惠」相關規定茲列如下：

(1) 本優惠可採以下方式購票：

- 於威秀影城／ MUVIE CINEMAS 現場購買並使用星展信用卡刷卡付款完成交易
- 至威秀官網訂票系統，或使用威秀影城手機 APP 線上指定星展信用卡購買
- 透過威秀影城 APP 等線上購票，每訂購一張電影票，威秀影城將收取手續費 NT\$20，退、換票者，恕不退還手續費
- 依據威秀影城規定，2022/1/1 起「非會員」「網路會員」無法使用線上訂票（含威秀影城官網、官方 APP 訂購電影票服務）。提醒您盡速透過威秀影城官網申請／開通 iShow 會員，以利 2022/1/1 起利用星展信用卡線上訂購相關電影場次。若有 iShow 會員申請／開通相關問題，請致電全台各威秀影城服務專線為您查詢處理

(2) 本優惠內容不適用行動支付／電話語音／ 7- ELEVEN ibon／中華電信 636 購買／OK 超商 OK go／萊爾富 Life-ET／EZDING 等其他購買方式。

(3) 於威秀影城現場售票櫃台、自動取／購票機購票或購餐後若因故無法如期觀影，可於電影開演前 20 分鐘親至原預定觀影影城櫃檯持原購票信用卡、電影票以及原發票辦理退換票及退餐，

電影票及套餐須同時退貨，恕無法分開辦理，已取餐者，恕無法進行退票；若無法於電影開演前 20 分鐘辦理退換票者，恕無法辦理退換票、退餐或退還款項。

(4) 票價以全臺威秀影城／ MUVIE CINEMAS 現場最新公告為準，且本優惠不適用於特殊映演活動、早場優惠票價或其他優待票價（如學生、軍警、敬老、孩童票等），亦不得與威秀影城其他優惠票券與活動合併使用。

(5) 本優惠每日購買張數限制以威秀／ MUVIE CINEMAS 營業日為準，而非以刷卡日計算。

例 1：威秀影城／ MUVIE CINEMAS 的營業日是以『當日 06：00am～隔日 06：00am』表示，舉例來說：週日當天購買週一凌晨零點至凌晨四點之場次，票價係依照週日票價計算；週四當天購買週日凌晨零點至凌晨四點之場次，票價係依照週六票價計算。

例 2：週一可於預訂週一、週二、週三、週四、週五、週六、週日等場次電影，假若已於週一預訂週四電影票 2 張，即使用了星期四之星展平日優惠購票，就不能再於任一日（含週四當日）使用星展平日優惠票價購買週四當日場次。

(6) 超過規定之次數使用本優惠者，威秀影城有權請求持卡人補足原票價與優惠票價間之差額。

4. 使用上述優惠方式購票／加購套餐不得累積 HAPPY GO 點數。
5. 現場或線上購票成功後若辦理退換票，原享有之套餐優惠或票價優惠不再適用，且須依威秀影城／ MUVIE CINEMAS 規定辦理。
6. 對於意圖營利而使用上述優惠代購、轉售電影票或轉售套餐，或有其他不當使用本優惠之行為者，威秀影城／ MUVIE CINEMAS 有權拒絕持卡人使用本優惠。
7. 本優惠適用於全台威秀影城／ MUVIE CINEMAS，但不適用於 MUCROWN / GOLD CLASS / 4DX / MAPPA 影廳 / A + / IMAX 科教片／特殊映演／特殊票價／特殊活動上映之電影。
8. 使用上述優惠時持卡人所持有之星展信用卡須為有效卡，且無逾期未繳款之情事，若遭限制或停止使用、延遲繳款或其他違反信用卡契約之情事，將喪失參與活動資格。
9. 星展銀行僅提供各項優惠訊息，星展銀行並非商品或服務之出售人或提供人。所有廣告內容及圖片均由各參與廠商提供，且各優惠商品及服務均由參與商家直接提供予持卡人，若持卡人對服務內容或商品有任何爭議，請逕自與各廠商處理。
10. 星展銀行保留得隨時變更、暫停、取消、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動，以本行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

失卡零風險

信用卡遺失處理

若您的卡片不慎遺失，請您立即申報掛失。
星展電話理財服務中心：+886-2-66129889

補發新卡

當您處理掛失手續後，本行將酌收掛失手續費 NT\$200。
國內：在您來電掛失之後，我們隨即補發新卡給您。

失卡零風險 絕對保障您持卡的安全

1. 持卡人信用卡如有遺失、被竊、被搶、詐取或其他遭持卡人以外之他人占有之情形（以下簡稱遺失等情形），應儘速以電話或其他方式通知星展（台灣）或其他經星展（台灣）指定機構辦理掛失手續，並繳交掛失手續費每卡 NT\$200。但如星展（台灣）認有必要時，應於受理掛失手續日起十日內通知持卡人，要求於受通知日起三日內向當地警察機關報案或以書面補行通知星展（台灣）。
2. 如已善盡善良管理人保管義務且無偽冒風險情事，持卡人自辦理掛失手續起被冒用所發生之損失，概由本行負擔。
3. 持卡人自依前項辦理掛失手續時起被冒用所發生之損失，概由星展（台灣）負擔。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持卡人仍應負擔辦理掛失手續後被冒用之損失：
 - （1）他人之冒用為持卡人容許或故意將信用卡交其使用者。
 - （2）持卡人因故意或重大過失將使用自動化設備辦理預借現金或進行其他交易之交易密碼或其他辨識持卡人同一性之方式使他人知悉者。
 - （3）持卡人與他人或特約商店為虛偽不實交易或共謀詐欺者。
4. 持卡人辦理掛失停用手續後，無需負擔辦理掛失停用手續前持卡人被冒用之損失，持卡人有前條但書及下列情形之一，且星展（台灣）能證明已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者，持卡人辦理掛失手續前之冒用損失，仍由持卡人負擔：
 - （1）持卡人得知信用卡遺失或被竊等情形而怠於立即通知星展（台灣），或持卡人發生信用卡遺失或被竊等情形後，自當期繳款截止日起已逾二十日仍未通知星展（台灣）者。
 - （2）持卡人違反信用卡會員約定條款第九條第一項約定，未於信用卡簽名致他人冒用者。
 - （3）持卡人於辦理信用卡掛失手續後，未提出星展（台灣）所請求之文件、拒絕協助調查或有其他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者。

* 詳細失卡零風險之辦法，請參閱「星展信用卡用卡須知及約定條款」。

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 旅遊保障

活動期間：2024/1/1 ~ 2024/12/31

只要您持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為您本人及家人（包括配偶及未滿 25 足歲之未婚子女），支付 80%（含）以上之團費（不含事後取消交易者），或全額公共運輸工具票款（不含事後取消交易者），可享以下的旅遊保險保障（含信用卡旅行平安保險、旅遊不便保險以及全球購物保障保險）：

* 本活動適用於符合資格的原花旗 PChome Prime 聯名卡持卡人。

信用卡旅行平安保險：

承保內容	最高保險金額 (單位：新台幣)
信用卡公共運輸工具期間旅行平安保險 (身故與失能)	2,000 萬
公共運輸工具期間傷害醫療保險	10 萬
移靈費用	3 萬

理賠必備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被保險人以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支付公共運輸工具費用之簽帳單影本（需有授權號碼）或旅行社之代收轉付收據影本。
3. 交通運輸工具票根及訂位記錄證明影本。
4. 出入境證明影本。
5. 請求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者，另具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及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但必要時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6. 請求失能保險金者，另具失能診斷書。但必要時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7. 請求移靈費用保險金者，另具移靈費用之相關單據正本。
8. 請求傷害醫療保險金者，另具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正本、醫療費用明細正本或醫療證明文件正本；但必要時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9. 受益人的身分證明影本。
10. 申請持卡人配偶或子女之身故、失能、喪葬費用、移靈費用或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詳細必備文件均需依保險單條款為準。

信用卡旅行不便保險：

承保內容	最高保險金額 (單位：實支實付最高新台幣)	
	持卡人 / 每次事故	持卡人與配偶及子女合 / 每次事故
班機延誤	1 萬	2 萬
行李延誤	1 萬	2 萬
行李遺失購物費用	3 萬	6 萬
劫機補償	5 千 (每日)	5 千

理賠必備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被保險人以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購買機票之簽帳單影本 (需有授權號碼) 或旅行社之代收轉付收據影本。
 3. 登機證及機票正本。
 4. 請求行李延誤或行李遺失購物費用保險金者，提供行李牌正本。
 5. 被保險人以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支出班機延誤 / 行李延誤 / 行李遺失購物費用之單據明細正本。
 6. 航空公司所開具之班機延誤 / 失接 / 登機被拒之班機延誤、行李延誤 (以及領回延誤行李) 或行李遺失之證明文件正本。
 7. 請求劫機補償保險金保險金者，提供劫機事故證明文件正本。
 8. 申請持卡人配偶或子女之班機延誤、行李延誤、行李遺失購物費用或劫機補償時，應檢具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 詳細必備文件均需依保險單條款為準。

旅遊平安保險注意事項：

1. 信用卡公共運輸工具期間旅行平安保險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險期間內，以有效之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支付公共運輸工具全部票款或百分之八十以上團費，於保障期間內，因於下列搭乘公共運輸工具期間遭受意外傷害事故致失能、死亡或傷者，依保險契約之約定給付保險金：
 - (1) 被保險人搭乘商用飛機時：
 - a) 於飛機原訂起飛前或抵達目的地機場後 5 小時內，使用車輛直接往返機場期間；
 - b) 於機場內等候搭機期間；
 - c) 搭乘及上下商用飛機期間。
 - (2) 被保險人搭乘前款以外之「公共運輸工具」時，限於搭乘及上下該「公共運輸工具」之期間。
2. 被保險人於保障期間內遭受意外傷害事故，並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內致成死亡或失能者，本公司按保險金額給付身故保險金或按 [失能程度與保險金給付表] 所列之給付比例計算給付失能保險金。但超過一百八十日死亡或失能者，受益人若能證明被保險人之死亡或失能與該意外傷害事故具有因果關係者，不在此限。依保險法第 107 條規定，以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之約定於被保險人滿十五歲時始生效力；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均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上述喪葬費用保險金額，悉依保單條款約定辦理。被保險人為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其失能保險金最高以新台幣貳佰萬元為限，其餘規定悉依保單條款約定辦理。
3. 公共運輸工具期間傷害醫療費用保險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險期間內，以有效之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支付公共運輸工具全部票款或百分之八十以上團費，若於保障期間內，因於前項所述之搭乘公共運輸工具期間遭受意外傷害事故，並自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內，經登記合格的醫院或診所治療者，就其實際醫療費用，超過全民健康保險給付部份，給付實支實付醫療保險金，被保險人不以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對象身分住院診療；或前往不具有全民健康保險之醫院診療者，致各項醫療費用未經全民健康保險給付，依被保險人實際支付之各項費用之 65% 給付。但超過一百八十日繼續治療者，受益人若能證明被保險人之治療與該意外傷害事故具有因果關係者，不在此限。同一次傷害的給付總額不得超過保險單所記載的每次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
4. 移靈費用保險金保障範圍：被保險人於保險期間內，以有效之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支付公共運輸工具全部票款或百分之八十以上團費，若於保障期間內，遭受意外傷害事故致死亡者，對受益人給付移靈費用，但最高以本保險單所載之保險金額為限。
5. 「公共運輸工具」係指經當地政府登記許可，提供不特定大眾搭乘，行駛於固定航、路線之商用客機或水、陸上公共交通工具。但具有下列特性者，均非本保險契約所稱之公共運輸工具：
 - A. 專供遊覽之用而非經常性載運旅客者：如 郵輪 / 渡輪 / 遊覽車 / 觀光景點 專用之交通工具等；
 - B. 限於特定或可得特定之團體或個人搭乘者：如包機、軍機等；
 - C. 大眾捷運系統、公共汽車 (包含市區公車及客運) 及纜車。

6. 「公共運輸工具全部票款」包含票價、機場稅、兵險費用、燃油費用及其它附加費用必須全部以信用卡支付，方可享有信用卡綜合保險之保障。公共運輸工具之全部票款款項不得有全部（如贈送票、免費票）或部份以優待憑證（含優惠憑證、兌換券、折價券、酬賓券、抵用券、優待券、點數等）抵付票款；或因抽獎中獎或其他方式無償獲得之票證；或僅以信用卡支付機場稅或兵險附加費等相關稅費的機票均不享有信用卡旅遊保險的保障。被保險人所使用之機票，若係航空公司或旅行社提供之優惠票，且被保險人實際支付之金額未達該機票票面價額之百分之三十者，對各項費用或損失不負理賠之責。
7. 「團費」係指被保險人整趟旅程所需之所有交通工具及住宿費用。
8. 「意外傷害事故」係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
9. 「移靈費用」係指意外身故當地實際發生必要且合理之購買棺木或火葬費用，及最經濟合理之運送遺體或骨灰返回啟程地之費用。
10. 信用卡旅行平安保險不保事項：
 - A. 被保險人的故意行為。
 - B. 被保險人的犯罪行為。
 - C. 被保險人飲酒後駕（騎）車，其吐氣或血液所含酒精成份超過當地道路交通法令規定標準者。
 - D. 被保險人受麻醉藥、大麻、鴉片、興奮劑、及類似物品之影響。
 - E. 戰爭、類似戰爭（不論宣戰與否）、敵人侵略、外敵行為、叛亂、內亂或其他類似之武裝變亂。
 - F. 因原子或核子能裝置所引起的爆炸、灼熱、輻射或污染。
 - G. 非以乘客身份搭乘航空器或非經當地政府登記許可之民用飛行客機者。
 - H. 對於直接或間接因任何恐怖主義之行為或與其有關之行動，不論其是否有其他原因或事件同時或先後介入所致者。
 - I. 對於直接或間接為抑制、防止、鎮壓恐怖主義者之行為或與其有關之行動所致者。前項所稱「恐怖主義者之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與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型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 J. 對於任何直接或間接由傳染病或對傳染病之恐懼或威脅（無論是確診或疑似症狀）所引起、可歸因於、實際發生、預期發生、同時發生或後續發生之任何損失、責任、損害、補償、傷害、疾病、死亡、醫療費用、檢疫費用及為符合檢疫規定所生之費用、抗辯費用、成本或其他費用不負賠償責任。本款所稱損失、責任、損害、補償、傷害、疾病、死亡、醫療費用、檢疫費用及為符合檢疫規定所生之費用、抗辯費用、成本或其他費用，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清理、毒物排除、移除、監控或測試之費用：1. 傳染病。2. 本保險契約所承保任何有形或無形之保險標的遭受該傳染病之影響。

信用卡旅遊不便保險注意事項：

1. 信用卡旅遊不便保險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險期間內，以有效之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支付於出發前已確認班次之商用客機全部票款或百分之八十以上團費，若於保障期間內因意外事故致其須支付下列合理且必要費用時，依保險契約之約定負賠償之責；但被保險人嗣後取消前述商用客機或團費之交易者，即不負理賠之責。
2. 被保險人所使用之機票，若係航空公司或旅行社提供之優惠票，且被保險人實際支付之金額未達該機票票面價額之百分之三十者，對各項費用或損失不負理賠之責。
3. 班機延誤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障期間內，因下列事故致被保險人須支付之班機延誤費用，於「班機延誤費用保險金額」內負理賠責任：
 - A. 被保險人預定搭乘之班機延誤起飛達四小時以上者；
 - B. 被保險人所預定搭乘之飛機班次被取消，於四小時內無其他飛機可供其轉搭者；
 - C. 被保險人所預定搭乘之飛機班次座位因超額訂位而被取消，於四小時內無其他飛機可供其轉搭者；
 - D. 被保險人所預定之轉接班機因前班班機延誤而致失接，於四小時之內無其他飛機可供其轉接者。

前項所稱「班機延誤費用」，係指於班機延誤期間滯留於延誤當地所生之下列費用：

- A. 必要之膳食、住宿費用。
- B. 來往於機場及住宿地點間之交通費用。

- C. 因班機延誤而須住宿，且被保險人行李已交寄而須購買之日用必需品費用。

- D. 國際電話費；此費用若係發生於中華民國境內者，則不適用。

被保險人的預定行程若係一接續性的行程，雖該行程發生一次以上之班機延誤事故，對於因此所生之班機延誤費用，仍以保險契約所載之「每人每次事故保險金額」為限。

4. 行李延誤費用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障期間內，因航空公司處理不當，致被保險人隨行交運之行李於飛機抵達目的地機場（但不含居住所在地）六小時後仍未送達者，對於被保險人領回行李前為應急而購買必要之日用必需品所支付之費用，於「行李延誤費用保險金額」內負理賠責任，但最高以被保險人到達目的地後二十四小時內所須支出之費用為限。
5. 行李遺失購物費用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障期間內，因航空公司處理不當，致被保險人隨行交運之行李遺失，或於飛機抵達目的地機場（但不含或居住所在地）二十四小時後仍未送達者，亦在承保範圍內。對於被保險人領回行李前為應急而購買必要之日用必需品所支付費用，於「行李遺失購物費用保險金額」內負理賠責任，但最高以被保險人到達目的地後一百二十小時內所須支出之費用為限。
6. 「日用必需品」定義如下：
 - A. 內、睡衣及其他必要之衣著鞋襪
 - B. 盥洗用具及女性生理用品。

7. 劫機補償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障期間內搭乘飛機遭遇劫機事故時，依其受劫持期間之日數按日給付「劫機補償保險金」；未滿一日者以一日計算。但以保險契約所載「劫機補償保險金額」為限。前項所稱「劫機事故」係指被保險人搭乘之飛機遭遇非由合法政府或司法機關控制指揮之個人或團體，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方式劫持使用中之飛機或控制該飛機之正常飛航或限制機上乘客之行動者。
8. 信用卡旅遊不便保險共同不保項目：因下列事項所致之事故或損失，不負理賠責任：
- A. 戰爭、類似戰爭（不論宣戰與否）、敵人侵略、外敵行為、叛亂、內亂或其他類似之武裝變亂所致者。
 - B. 因核子分裂或輻射作用所致者。
 - C. 被海關或其他政府機關沒收、扣留、徵收或銷毀者。
 - D. 被保險人之故意或犯罪行為所致者。
 - E. 罷工、暴動、民眾騷擾。
 - F. 對於直接或間接因任何恐怖主義之行為或與其有關之行動，不論其是否有其他原因或事件同時或先後介入所致者。
 - G. 對於直接或間接為抑制、防止、鎮壓恐怖主義者之行為或其有關之行動所致者。所稱「恐怖主義者之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形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 H 網路損失。
 - I. 直接或間接基於、關於、肇因於或可歸責於電子資料之無法使用、功能減損、修復、重製、取代或復原所產生任何性質之損失、責任、賠償請求、費用或支出，包括但不限於相當於前述電子資料價值之金額。
 - J. 對於任何直接或間接由傳染病或對傳染病之恐懼或威脅（無論是確診或疑似症狀）所引起、可歸因於、實際發生、預期發生、同時發生或後續發生之任何損失、責任、損害、補償、傷害、疾病、死亡、醫療費用、檢疫費用及為符合檢疫規定所生之費用、抗辯費用、成本或其他費用不負賠償責任。本款所稱損失、責任、損害、補償、傷害、疾病、死亡、醫療費用、檢疫費用及為符合檢疫規定所生之費用、抗辯費用、成本或其他費用，括但不限於下列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清理、毒物排除、移除、監控或測試之費用：1. 傳染病。2. 本保險契約所承保任何有形或無形之保險標的 遭受該傳染病之影響。

全球購物保障

信用卡全球購物保障保險：

承保內容	最高保險金額 (單位：新台幣)	
	每一項目給付上限	每一事件給付上限
全球購物保障	10.5 萬	30 萬

理賠必備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被保險人以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購買物品之月結單影本或簽帳單影本 (需有授權號碼)
3. 所購買物品之費用單據正本。
4. 事故當地警察機關報案證明文件。

申請理賠方式：

1. 理賠服務中心：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 客戶服務信箱：travel.tw@chubb.com
3. 客戶服務專線：0800-888-508 (上班日 9：00 ~ 17：30)
4. 理賠傳真專線：(02) 2355-1980

信用卡全球購物保障保險注意事項：

1. 信用卡全球購物保障保險保障範圍及定義：被保險人於保險期間內以有效之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支付全額價款所購買的物品（不保項目除外），無論在國內或全球各地，自購物簽帳日起 45 天內且於保險期間內，因意外毀損、意外遺失、或強盜、搶奪、竊盜等原因所致之損失，於扣除自負額後，得選擇以現金、重置、或修復方式賠付之，但最高以本保險單所載之保險金額為限。被保險人於所購買物品受有損失時，應盡其注意義務以保全、取回該物品，並應於該物品遭受強盜、搶奪、竊盜後三十六小時內報請警察機關處理，未於約定時間內報案者，不負理賠之責。
2. 自負額：竊盜及意外遺失之自負額為損失金額之 10%，但最低為新臺幣 1,000 元。強盜搶奪及其他意外損失之自負額為新臺幣 1,000 元。
3. 所承保之購買物品以動產為限，但不包含下列物品：
 - A. 消耗品及易腐壞物品。所稱之「消耗品」，係指於一般正常使用期間內會被使用殆盡，不留殘體或殘值之產品；或雖仍有殘體或殘值，然已無法發揮該產品之正常功能者。（譬如：香水、乳液…等保養品及化妝品、煙酒類物品、水果、肉品及一般食品）
 - B. 機動車輛、摩托車、水上航行器、飛機或其馬達、設備及零件（包含專供於其上使用之通訊設備）。
 - C. 為商業用途或企業營運而購置之物品。（譬如：購入為公司行號使用之商品、公司之營業生財器具…等）
 - D. 金塊、稀有或貴重錢幣，及未加工成飾品之寶石。（譬如：古董錢幣、藝術品、礦石…等）
 - E. 現金、鈔票、票據、郵票、有價證券、門票、交通票證或任何種類之票券。
 - F. 信用卡、金融卡或其他作為簽帳或提款之塑膠卡片。
 - G. 金銀珠寶、骨董、藝術品。
 - H. 植物或動物。（譬如：花卉、盆栽、貓、狗…等寵物）
4. 全球購物保障不保事項：
 - A. 被保險人之故意或犯罪行為。
 - B. 所購買物品之自然耗損、變質、污染、縮小、漏損、蟲咬、蟲害、銹蝕、腐蝕或固有瑕疵。
 - C. 被保險人家屬或受託看管所購買動產之人之故意或詐欺行為。
 - D. 交運或運送途中發生之毀損滅失。
 - E. 所購買物品之跌價損失或不能使用之損失，或任何間接損失。
 - F. 享有保固契約或擔保責任並受有賠償之物品。
 - G. 不明原因之失蹤或無法解釋之滅失。
 - H. 將所購買物品留置於公共場所、公共交通工具、計乘車或出租車輛內。
 - I. 將所購買物品置存於無人看管之車輛內。但若車門、車窗均關閉上鎖而留
 - J. 有竊賊破壞進入之痕跡者（若無破壞痕跡者但警方能確立竊盜屬實），不在此限。

- K. 機械、電子、電路之故障或喪失功能。(此為產品本身之功能喪失)
- L. 加工或處理過程中所致之毀損。(此為加工者之責任)
- M. 使用不當或過度使用、濫用。(此為人為破壞)
- N. 因海關或其他政府機構行為所致之遲延、沒收或毀損。
- O. 交運或運送途中發生之毀損滅失，但被保險人隨身攜帶運送者，不在此限。
- P. 所購買物品之產品瑕疵、設計缺陷、材料或施工錯誤、潛在缺陷或不當使用說明。(此為產品瑕疵)
- Q. 不可抗力之事故，如地震、颱風及洪水等。

*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本保險契約對於依照貿易、經濟制裁或其他法令禁止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提供保險者，不予承保，亦不負擔賠付保險金及任何利益之責任。倘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提供保險保障、賠付保險金或提供任何利益給付將導致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總公司或集團母公司 Chubb Limited 違反美國法令、聯合國、歐盟及中華民國相關經濟制裁、禁令或限制時，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將不予提供保險保障，亦不負擔賠付保險金及任何利益之責任。

* 上述保險服務(含旅行平安險、旅遊不便險及全球購物保障保險)係由星展銀行(台灣)以全體持卡人為被保險人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投保，有關本保險所衍生之理賠及其他任何問題，概由持卡人與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依星展銀行(台灣)與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簽訂之保險單內容作出最後決定，身故保險金、喪葬費用及移靈費用保險金受益人一律為被保險人之法定繼承人，失能保險金受益人為被保險人，恕不受理另行指定或變更；另無法針對個別被保險人或其親屬提供任何形式之投保證明(例如申根地區要求之旅遊投保證明等)。其他未盡事宜以及實際保險內容以保險公司提供之信用卡綜合保險條款為準。本保險之有效期限屆滿時，星展銀行(台灣)保留投保與否之權利。賠償帳款可能產生的匯差及手續費由理賠申請人自行負擔。

* 本優惠期間至 2024/12/31 止，本行保留變更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

* 信用卡旅行平安保險適用保險法第 107 條規定之資訊：依據保險法第 135 條準用第 107 條之規定，以未滿十五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訂立之保險契約，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之約定於被保險人滿十五歲時始生效力；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均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上述喪葬費用保險金額，悉依保單條款約定辦理。

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 Agoda 訂房立享最優 7% 折扣

活動期間：2024/2/1 ~ 2024/12/31

刷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預訂 Agoda 全球飯店優惠可享最高 7% 折扣

於 Agoda X Visa 專屬網頁訂房，免輸入優惠碼，以台灣發行之指定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全額付款，可享最高 7% 訂房優惠。

- * 於活動專屬網頁訂房，免輸入優惠碼以台灣發行之指定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全額付款，即可享有以上訂房優惠。
- * Agoda X Visa 專屬網頁：<https://www.agoda.com/c/visatw>

注意事項：

1. 本優惠限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以下稱「持卡人」）本人使用，持卡人如有下列情形者，將喪失本活動優惠之權利：列為壞帳準備、強制停用、偽冒停用、申請停用、帳戶餘額不足、未開啟卡片刷卡功能、或卡片刷卡功能效期已過。
2. 本優惠須透過 Agoda X Visa 專屬網頁 <https://www.agoda.com/c/visatw> 預訂，並以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刷卡付款方可享有折扣優惠。
3. 本優惠不適用於直接進入 Agoda 網頁（www.agoda.com）或 Agoda App 之預訂交易，且客戶將不會獲得退還相關折扣款項。
4. 適用飯店／房型會有「適用額外優惠」之標籤。
5. 本優惠折扣僅適用於指定的預繳模式飯店且即時支付房費時適用，請選擇有特別標示適用額外優惠標籤的住宿。詳情請參閱網站常見問題。（非預繳模式飯店會有注意提示。）
6. 本優惠折扣僅適用於稅前飯店房費，不包含當地稅項及服務費。
7. 本優惠不可同時與其他優惠併用，且折扣優惠不能兌換現金或其他贈品。
8. 本優惠可能不適用於累積 Agoda 會員獎勵計畫。
9. 凡透過 Agoda X Visa 專屬網頁訂房，於訂單成立結帳時，線上刷卡付款之幣別為「新台幣」，且會顯示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折扣金額。若無顯示折扣金額而進行交易，交易後不得要求退還其折扣金額。

Agoda 訂房最優 7% 折扣



Live more,
Bank less

10. 本網站為國外授權網站，發卡銀行將另行收取國外交易相關手續費用。
11. 本優惠僅適用於 Agoda 配合之飯店、房間類型及地區，空房數量須以個別飯店房間供應而定。
12. 持卡人須於入住時向飯店出示與線上訂房交易相同之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取消或更改預訂須直接透過 Agoda X Visa 專屬網頁：<https://www.agoda.com/c/visatw>，且須受各預訂飯店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查閱預訂確認電子郵件或聯絡 Agoda 客戶服務人員（於 www.agoda.com 點選客戶服務）。
13. 折扣優惠可能受其他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考 Agoda 網頁（www.agoda.com）的「預訂條款及取消細則」。
14. 網頁上之圖片只供參考，請依現場實際為準。
15. 各飯店優惠價附有額外條款及細則，請依各飯店公告為準，並於預約訂房時向飯店服務人員確認。
16. 本活動之商品或服務係由 Agoda 提供，訂位額滿恕不再提供。Visa 僅提供各項優惠訊息，並非提供訂房或訂位保證，亦非商品或服務之出售人，與 Agoda 之間並無代理或提供保證。持卡人對於提供服務內容有任何爭議，請逕洽 Agoda 尋求協助。
17. 本活動訂單金額應以實際刷卡授權金額為準，並以消費日為準。本活動之優惠不得與其他優惠併用。
18. 本活動符合回饋資格之訂單，須成功刷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付款且未退貨始可具有回饋資格，若付款失敗、訂單取消、退貨，該筆交易不得參加本活動。持卡人若有不符合或違反本活動規定事項者之情事，Agoda 保有取消回饋之權利。
19. 本優惠及服務係由「Agoda」所提供，持卡人對所提供之優惠及服務有任何爭議，或所有交易相關事項，由「Agoda」及參與優惠之廠商負責處理。
20. 「Agoda」保留隨時修改、變更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無須事先通知。參考定價若有調整，請依「Agoda」公告定價為準。
21. 免疑義，特此聲明：本活動所述優惠為 Visa 持卡人所享有，優惠相關之所有商品及／或服務，則由「Agoda」提供。據此，持卡人瞭解、承認並同意：持卡人若依據優惠購買任何商品及／或服務，即構成持卡人與「Agoda」之間的合約，與 Visa 或 Visa 發卡機構（銀行）一概無涉。持卡人若使用或有意使用上述優惠的任何商品及／或服務，即表示持卡人瞭解、承認並同意下列事項：
 - 持卡人依據上述優惠購買或有意購買的任何商品及／或服務，若有任何相關的索賠、申訴或爭議情事（統稱「要求」），須由持卡人直接洽詢「Agoda」俾利解決，不得向 Visa 或 Visa 發卡機構（銀行）提出任何要求。
 - 在不違反上述原則的情況下，針對優惠提供的商品及／或服務，如有使用或意圖使用商品及／或服務的行為造成或衍生任何人體傷害、死亡、不實陳述、傷害或疏失，概不由 Visa 針對任何相關的（直接、間接或其他）損失、傷害、支出或要求向任何人負責。

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貼心提醒

隨天氣、溫度、地點變化噓寒問暖關心您；信用卡資訊及繳款提醒一目了然，維護您的好信用

量身打造

個性化設定暱稱及大頭照，打造專屬於您的信用卡服務平台

有問必答

您可隨時在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上執行開卡、申請新卡；查詢信用卡額度、帳單、未出帳消費明細、紅利資訊；及申請消費分期、線上繳款等功能

帳號隱私

同步支援全新 iOS Face ID / Touch ID 及 Android 指紋辨識，提供您更便利的登入方式，省卻您重複輸入帳號密碼的時間，同時又保障帳號的隱私

資安保護

透過行動電話接收動態密碼的方式，任何時間、地點皆可安心使用各項服務，且對登入失敗、繳款成功及變更個資發送即時簡訊及電子郵件提醒

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推播五大服務

1. 刷卡消費通知
自由設定金額，小額消費也能收到即時通知，盜刷免驚
2. 信用卡繳款提醒通知
繳款截止日前貼心提醒，再忙也不擔心錯過截止日
3. 信用卡繳款完成通知
扣款成功或失敗都會即時通知，帳務管理更輕鬆
4. 信用卡分期設定成功通知
信用卡理財設定通知，輕鬆消費資金運用更靈活
5. 信用卡優惠通知
限時限量優惠即時掌握，優惠不漏接

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三大貼心體驗設計

1. 三大分類通知中心查找訊息好方便
提供「刷卡消費」、「帳務相關」、「優惠活動」三大分類通知中心，快速查到您要的資訊
2. 一站式服務更貼心
依照不同通知內容，幫您連結相關所需服務，例如：「信用卡繳款提醒通知」連結繳款服務、「信用卡優惠通知」連結登錄活動服務等
3. 自主設定超彈性
您可自由設定 5 大服務通知，想收就收，由您決定

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App 推播服務注意事項：

1. 使用本推播服務（以下稱「本服務」）前請先確認您的行動裝置，「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App」的通知狀態已設定為開啟，以利訊息送達。
2. 提醒您，推播訊息通知服務受網路傳輸影響，無法保證一定送達，實際交易結果請以往來明細或該筆交易查詢功能為準。
3. 本服務設定接收通知後，將以本服務通知取代原簡訊通知。如您欲移除「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App」，請務必先至手機設定關閉本裝置通知之授權，以免影響日後卡片簡訊通知之收取。
4. 刷卡消費推播通知目前支援正卡消費，若正卡刷卡消費超過正卡人於「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App」設定金額，將發送推播通知。
5. 每台行動裝置僅接受一位客戶進行設定，每位客戶至多可授權一台行動裝置，且在您所授權的行動裝置上皆可收到所設定的通知項目，通知項目以最新設定資訊為準。
6. 如您將行動裝置系統重置，則須重新授權「訊息通知設定」後才能使用本服務，如您將「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刪除後再行安裝，亦需要重新授權設定推播服務。
7. 如您欲取消「訊息通知」服務，或您將不再使用此行動裝置，或您欲移除「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App」，請至行動裝置設定中刪除本裝置授權。
8. 如您遺失行動裝置時，請洽本行客服中心 02-6612-9889，刪除該行動裝置之授權，以確保您的權益。
9. 基於使用安全考量，凡於「星展 Card+ 信用卡數位服務 App」進行註冊、變更個人資料（手機、地址、電子信箱）、變更帳號密碼、申請信用卡、開卡等功能或登入失敗時，本行將會寄送簡訊及電子郵件通知，登入成功。

刷卡消費即時簡訊服務

星展信用卡提供您刷卡消費即時簡訊，讓您隨時隨地刷卡消費更安心。若您的單筆刷卡金額達 NT\$3,000 以上，持卡人可收到刷卡消費簡訊通知，讓您用卡更安心。

刷卡消費即時簡訊服務注意事項：

1. 本刷卡簡訊僅適用於持卡人於本行系統留存之台灣地區電信業者提供之行動電話，附卡人之刷卡消費通知亦將寄送至附卡人之行動電話。
2. 持卡人之刷卡交易若因系統因素（如飛機上之離線交易），致本行無法即時得知該筆交易時，則無法提供該筆交易之即時簡訊服務。
3. 持卡人於國外交易時（包括網路交易或交易地點為國外者），本行將按本行電腦授權系統之交易金額情形寄發簡訊通知；惟因市場匯率波動，將導致本行依各信用卡國際組織所列之結匯日將持卡人以外幣消費金額直接換算為新臺幣之匯率與持卡人消費日之匯率會有不同，實際金額以帳單上所載金額為準。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2 年 8 月 12 日移轉其消費金融業務予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編號：53017509），基於，「花旗」、「花旗銀行」、「花旗集團」、「花旗企業」、拱形設計以及其他相似和衍生商標等商標，係由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其相關集團企業，暫時授權予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星展 PChome Prime 聯名卡年費辦法

活動期間：2024/01/01 ~ 12/31

1. 正卡 NT\$2,400、附卡免年費
2. 年費減免條件：
 - （1）正卡持卡人持卡第一年免收年費；
 - （2）持卡第二年起，凡當年度達成以下 3 項指定條件中任何 1 項，可免繳次年年費：
 - 1) 正卡年度累計交易次數達 12 次
 - 2) 正卡年度累計消費金額達 NT\$30,000
 - 3) 全年度使用信用卡電子帳單